

#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明德”课程思政 教学研究中心文件

“明德”课程思政通字〔2021〕2号

---

## 关于开展湖北汽车工业学院 2021 年度 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加快推进我校课程思政教育教学工作，发挥“明德”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省级示范中心的引领作用，提高课堂教学管理和教学质量，推出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根据《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若干意见》《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相关文件精神，现决定开展优秀教学案例评选工作。

### 一、评选范围

列入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至少运行一个教学周

期的课程。

## **二、评选要求**

1. 总体要求：根据不同学科专业课程的特色和优势，将课程思政育人目标与知识传授、能力培养融为一体，深入挖掘课程和教学方式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紧紧围绕坚定学生理想信念，以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爱人民、爱集体为主线，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宪法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优化课程思政内容供给，系统进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治教育、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科学合理拓展专业课程的广度、深度和温度，激发学生认知、情感和行为的认同，实现知识传授和价值引领相统一、教书与育人相统一。

2. 材料要求：在课程中构建科学合理的思政教学体系，课程思政教学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思政元素与专业知识融合度高。申请书填写规范，项目齐全，支撑材料充分。

## **三、评选程序**

评选按照各二级学院（部）初选推荐、学校评选两个阶段进行。

（一）各二级学院（部）初选：各二级学院（部）负责组织完成本单位教师优秀案例的申报和初步遴选，初选后按每个教学单位不超过5个的标准推荐。

（二）学校评选：“明德”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联合教务处组织专家进行会议评审，最终选出本年度十佳案例。

## **四、奖励表彰**

鼓励二级学院（部）在内部进行绩效考核时对申报者进行政策倾斜。获奖案例将在年末进行公开表彰，同时根据各二级学院（部）的组织参与情况评选出优秀组织奖若干。

## 五、相关要求

请各二级学院（部）组织广大教师积极申报，在 2021 年 12 月 5 日前统一将申报材料报送到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学办公室（联系人：徐世璇，联系电话：8512767）。所有提交材料要求纸质版材料签字、盖章，电子版材料以 OA 邮件同步发送。

未尽事宜，请联系马克思主义学院成继平，电话：18995948376。

- 附件：1. “明德”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申请书（模板）  
2. “明德”课程思政优秀教学案例推荐汇总表

“明德”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  
2021 年 11 月 12 日